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蔡婕妤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cute780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178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789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789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轉知財團法人
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辦理「第八屆家扶LOVE YOU
兒童保護宣導創意設計」兒童繪畫競賽辦法及相關附件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2年2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2347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同步公告於本局網站-最新消息(<https://reurl.cc/k17KZb>)。
- 三、相關活動內容倘有詢問事項，請逕洽該會活動聯絡人：張
邦汎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4-22061234分機1735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